

河东区凤凰岭街道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及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等相关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凤凰岭街道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临沂市河东区凤凰岭街道办事处，邮编：276041，电话：8854001，电子邮箱：f8854001@163.com）

一、总体情况

凤凰岭街道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部署安排，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部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相关政策、政务信息。

（一）主动公开

凤凰岭街道办事处积极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机构职能、领导信息、组织管理、工作动态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我街道以河东区人民政府网站为依托，以公开为原则，在职责范围内确定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具体内容，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2021 年，凤凰岭街道办事处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本单位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街道办事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心组织部署，实行专人负责制，成立了由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党工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党政公室主任及人员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明确主要领导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职责体系。

二是加强制度保障。健全完善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发布协调等相关工作流程，明确了公开内容、公开主体及公开方式，进一步明确了信息公开的目标，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日常性的工作来抓，充分利用好网站这个平台，积极发布各类信息，增强公众对办事处工作的了解。

三是加大公开力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按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及时准确，内外并重，方便群众，有利监督”的原则，完善公开制度、健全工作机制、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载体，做到了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公开政务信息，方便了群众获取信息，切实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凤凰岭街道便民服务大厅，进一步加强公开平台建设。建立政务信息宣传栏，存放各种政务工作的介绍、办事指南等小册子，供公众取阅，有效地发挥了服务大厅在政府信息公开中的平台作用。

（五）监督保障

2021年，凤凰岭街道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持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学习力度。组织政务党政办工作人员集中学习2次，切实筑牢相关业务能力，严格贯彻落实新《条例》规定的“工作考核、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要求，把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开放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等，专门接受群众投诉举报。定期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策宣传和解读不够到位。在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时服务意识不足，不能完全满足群众的需求，宣传不够到位。二是各科室人员业务不熟悉，不能准确收集所需公开信息。政务公开信息需要大量搜集基础信息，各科室在收集信息时，对信息把握不准确，业务不熟练，提报的信息缺乏质量，工作效率有待提高。

(二) 改进情况

下一步，我街道将结合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工作实际情况，压实责任，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各部门协调合作能力。制定 2022 年政务公开培训计划和培训方案,提高各部门业务能力和专业素质,加强各部门协调合作,为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奠定基础。加大

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推进决策领域信息公开步伐，逐步公开有利于社会与公众参与和监督的相关信息。

二是进一步加强政策信息发布解读和宣传。积极对上级政策法规进行图解及发布工作，稳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和政策发布与解读机制建设，让人民群众“看得着”“听得懂”“用得上”，切实提升我街道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2021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2.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1 年凤凰岭街道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民生实事项目工作进展、后续举措和落实情况，不断完善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重点做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生态环保、教育医疗等信息公开工作，综合运用好依申请公开、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渠道，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运用好政务公开平台，不断提升平台建设，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3.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度凤凰岭街道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0 件。

4.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凤凰岭街道重视政务公开学习培训工作，认真贯彻上级政务

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及时召开全体干部会议传达学习，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意识。同时不断加大“互联网+政务”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力度，通过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进行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加强政务公开宣传，营造良好的公开氛围。

5.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止。

6.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7.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